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111年6月份局務會議紀錄

一、時間：111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10時30分

二、地點：視訊會議

三、主席：陳家綦局長

紀錄：蔡育瑛

四、出席人員：

沈榮銘 (請假)	胡曉嵐	倪永祖	張雅惠	黃蕙庭 (請假)	石春霞
林昆華 (請假)	吳雅鳳	周淑蕙 (曾莉雅代)	陳錦慧	許聖倫 (許珍妮代)	朱大成
賴順釗	游素蘭	楊蜀娟	許峻華	黃燕芬	陳怡伶
李孟聰	王月蕊 (陳鈺芳代)	劉慶安			

五、頒獎：表揚111年6月份即時獎勵獲獎團隊

本月即時獎勵臺北市111年九大紓困措施案（菸酒暨稅務管理科、金融管理科、公產管理科）團隊，感謝同仁辛勤付出。

六、前次局務會議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主席裁示：洽悉。

七、業務報告事項

(一)111年6月23日第221次主任秘書會報宣達事項：

- 1、請本局及所屬二處10職等以上人員及個資保護專人於111年8月底前至台北E大完成「個人資料保護業務相關法制作業研析課程」。
- 2、同仁於上班時段應避免從事非公務相關行為，包括使用社交平台瀏覽或評論與自身業務無關之訊息。

- 3、同仁如有需警覺事項，可循相關管道提報，避免造成互相檢舉之風氣。
 - 4、屬於政府機關作成意思決定前、內部單位之擬稿或其他準備作業，可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規定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
 - 5、「機關車輛管理系統」已於111年6月1日啟用，各機關須於次月10日前至該系統更新維護及校對資料；如發現機關有未定期更新、填報不實致生資料錯誤情形，將視同財產管理系統填報不實接受行政懲處。
- (二) 請金融管理科持續追蹤信義區公所現址設定地上權案各機關預計搬遷進度及台電電纜線施工進度，以利於契約約定期限將土地點交予地上權人。
- (三) 有關檢視並研議一定面積以上土地其他活化利用方式之可行性一案，請非公用財產管理科就目前清理成果中「具開發潛力」14筆土地，邀集金融管理科及非公用財產開發科等相關科室與局內長官討論後，向局長報告再行簽辦。
- (四) 請秘書室依本府公務手機使用及資料抹除之資安相關規定，檢視本局財產管理實務作業及相關規範有無需配合修正情形。

八、散會（下午12時40分）